

信阳市医保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信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信阳市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工作制度的通知》的相关要求编制，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

2021年，我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认真贯彻落实文件精神，完善公开机制、明确公开范围、规范公开办理，依法依规推动政务公开工作。2021年，我局官网编辑、发布和更新的各类信息共283条，微信公众号发布112条信息，做到了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事项及时公开。

（一）加强领导，强化组织保障

我局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坚持把政务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和日常业务工作一同安排部署，一同检查落实，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有要求、有措施、有督查、有落实，并坚持定期不定期召开专题会议，听取政务公开工作汇报，有针对性地研究解决问题。同时局分管领导在日常工作中及时对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

（二）严格审核，规范发布流程

加强政务信息发布审核管理，明确专人从事信息发布和管理工作，保障公开信息的权威性、准确性和严肃性，每次公开内容在公开前必须经科室负责人、科室分管领导及发布信息分管领导进行审核，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明确专人接收、整理群众通过各种渠道反映的意见和要求，及时反馈给相关科室和部门，并将处理和落实情况予以公开，接受群众监督，有效地促进了政务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2021年，我局无一例政府信息公开失密、泄密事件发生，未接到政务公开相关举报、投诉等事件。

（三）依法公开，推进公开标准化

市医保局不断强化制度保障，建立完善了信息发布、信息公开发布审核等一系列的规章制度，全方位规定了信息发布流程及期限和要求，按照法定的范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畅运行。充分发挥局官网公开政府信息的平台作用，且做到及时更新。严格依照国家有关规定，按照“信息制作—审核—领导签发—上传平台”的程序，确保公开的信息安全规范可靠。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	0	7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从2021年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情况看，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与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新要求和更好服务群众仍存在不小的差距，一是主动公开质量不高；二是政策解读跟进不及时。下一步，我们将认真学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一是强化政策解读，及时公开上级文件政策解读，做好本级文件政策解读发布工作；二是加强平台建设，创新公开方式，充分发挥新媒体背景下政府网站的发展趋势，通过信阳市医保局官网、公众号等发布的官方消息，彰显其社会效应，拉近与群众的距离；三是不断充实、完善网站和公众号内容，为办事群众提供更为便捷、高效率的服务。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